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FINANCIAL LEA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2)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 全年業績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4	1	1
其他收入—雜項收入		11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15,253)	(17,216)
		(15,241)	(17,215)
行政開支		(22,415)	(16,933)
除稅前虧損		(37,656)	(34,148)
所得稅開支	5	—	—
年度虧損	6	(37,656)	(34,148)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63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38,289)	(34,148)
每股虧損	8		
基本(每股港仙)		(6.04)	(5.97)
攤薄(每股港仙)		(6.04)	(5.97)

\* 僅供識別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54	1,03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518	—
	<u>3,572</u>	<u>1,037</u>
<b>流動資產</b>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		
財務資產	66,244	33,725
按金及預付款項	345	198
銀行及現金結餘	751	6,441
	<u>67,340</u>	<u>40,364</u>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	387	1,415
	<u>387</u>	<u>1,41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66,953</u>	<u>38,949</u>
<b>淨資產</b>	<u>70,525</u>	<u>39,986</u>
<b>資本及儲備</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839	11,439
儲備	55,686	28,547
	<u>70,525</u>	<u>39,986</u>
<b>總權益</b>	<u>70,525</u>	<u>39,986</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版）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干諾道西118號22樓2202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全面投資於香港及海外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之多元化投資組合以達致中短期資本升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有關因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會計政策發生任何變動之資料已反映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中，並載於附註3。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報本期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方式均無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未有提前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之準則。

	於該日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股份基礎付款： 股份基礎付款交易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之影響。本集團迄今為止已識別新訂準則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之若干方面。預期影響之進一步詳情討論如下。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評估，進一步影響將於適當時候識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此準則就金融資產分類引入新方法，基於現金流量特徵及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進行。就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工具，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工具，均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工具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工具，均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所有其他債務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股本工具一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然而，實體可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將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有關分類及計量財務負債之規定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重大變動，惟倘選擇按公平值計算，因自身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之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此舉會產生會計錯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發生虧損減值模式。確認減值虧損前毋須再事先發生信貸事件或減值。就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而言，實體一般將確認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倘於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實體將會確認使用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就貿易應收款項納入一項簡化處理方法，在通常情況下均會確認使用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內終止確認之規定獲大致繼承，並無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大幅修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內之對沖會計規定，以使對沖會計法更符合風險管理，並設立更為符合原則基準的方法。

本集團現時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財務資產包括非上市股本證券。本集團預期不可撤銷地指定該等股本證券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此舉將引致會計政策變動。非上市股本證券目前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直至出售或減值為止，屆時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會撥回損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為不可撥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值計量為不可撥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式可能導致本集團之財務資產提早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更詳盡之評估完成前不能量化有關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該新訂準則引入有關承租人的單一會計處理模式。承租人無需區分經營和融資租賃，但需就全部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可獲選擇性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需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之辦公物業租賃現分類為經營租賃，租賃款項（扣除來自出租人之任何獎勵）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需就該等租賃按未來最低租賃款項之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其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將增加且開支確認之時間亦會受到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辦公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為731,000港元。本集團將需進行更詳盡之評估，以於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之過渡安排及折讓影響後釐定該等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之新資產及負債。

#### 4. 收入

年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u>1</u>	<u>1</u>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所得結果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下獨立列示。本年度買賣證券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3,4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467,000港元）。

本集團已識別其經營分部，並根據本集團執行董事獲提供以作本集團業務分部之資源分配及檢討該等分部表現決策的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而編製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僅識別一個分部，該分部的唯一業務為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的投資。並無另外呈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分部資料分析。

本集團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原因是香港境外地區分部之收入少於所有分部總額的10%。

#### 5. 所得稅開支

年內，本集團毋須繳付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內的任何稅項（二零一五年：無）。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一五年：無），故並無香港利得稅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乘以香港利得稅稅率之乘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37,656)</u>	<u>(34,148)</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 (二零一五年：16.5%)		
計算之稅項	(6,213)	(5,634)
不可扣減開支之稅項影響	1,935	716
其他未確認暫時性差額之稅項影響	(117)	2,249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項影響	<u>4,395</u>	<u>2,669</u>
所得稅開支	<u><u>-</u></u>	<u><u>-</u></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約168,84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8,641,000港元），可抵銷未來溢利。並無遞延稅項資產因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而獲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6. 年度虧損

本集團年度虧損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310	310
折舊	898	4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219
其他權益結算股份基礎付款	1,706	-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費用	<u>502</u>	<u>873</u>

## 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8.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約37,65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4,148,000港元)及年內發行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623,917,095(二零一五年:571,949,882)計算。

###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有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將具反攤薄作用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普通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於香港上市證券，以達致短中期資本升值。

隨著股市發生不確定的金融事件，本集團仍致力於投資組合賺取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對於上半年香港股市的疲弱是難以抵銷的，因此最大的跌幅已在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前產生。隨後，由於及時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及十月份進行配售股份加強資本，本集團投資組合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表現更好。最後，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虧損幾乎與本集團全年度證券投資組合虧損相同。而本集團的投資組合最終於整個年度內錄得投資虧損（已變現虧損及未變現收益之淨額）。基於上述各項及於年內產生營運開支，本集團於年內錄得虧損。

### 展望

全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及股市對香港的資本市場影響持續增加。我們相信美利堅合眾國正處於正確的經濟復甦道路上，而且二零一七年預期更會有3次加息。然而，其他國家的經濟，特別是英國、歐洲聯盟及中國並未能夠保持步伐。

儘管董事會有信心能夠克服所有困難，但全球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相比較早幾年度放慢，國家之間的經濟民族主義和貿易保護主義使政府制定不能預測的政策及金融事件發生。我們相信香港股市於二零一七年面對很多挑戰，同時，亦會出現潛在投資機會。董事會將密切監察資本市場致力爭取更好表現。

##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上市股本投資之賬面值約為66,24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3,725,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售出股本證券錄得銷售款項約53,42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0,467,000港元），並錄得已變現虧損約16,18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312,000港元），及未變現收益約92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虧損13,904,000港元）。本年度之虧損約為37,65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4,148,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營運開支以及股本投資虧損（未變現收益及已變現虧損之淨額）所致。

## 股本投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載列如下：

所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股份數目	所持 權益百分比	成本 (千港元)	市價 (港元)	市值/公平值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收取之 股息 (港元)	股息比率	應佔 本集團 淨資產之 投資百分比
<b>上市股本證券</b>									
中國互聯網投資金融集團有限公司(810)	投資於股本證券及債務證券	18,480,000	4.06%	7,356	0.345	6,376	-	不適用	9.04%
KSL Holdings Limited (8170)	在香港從事提供工程諮詢、承包及項目管理服務，專注於岩土工程領域	4,548,000	1.11%	13,740	2.99	13,599	-	不適用	19.28%
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1323)	製造及買賣一次性衛生用品、買賣煤炭產品、銷售家居消耗品、珠寶及鐘錶、數碼技術應用開發、及提供教育技術解決方案	10,638,000	少於1%	1,754	0.475	5,053	-	不適用	7.16%
百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百齡」]) (8017) (附註1)	酒及酒精貿易及木材貿易	13,450,000	少於1%	8,105	-	-	-	不適用	-
福澤集團控股有限公司(8108)	提供殯儀服務、銷售相關殯儀產品及貸款融資業務	6,918,000	1.5%	15,282	2.52	17,433	-	不適用	24.72%
正力控股有限公司(8283)	提供乘用車服務，包括保養及維修服務；及改裝、調試及美容服務。亦在新加坡銷售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並將之出口至其他國家	1,225,000	少於1%	6,662	5.25	6,431	-	不適用	9.12%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8315)	於香港提供保安護衛服務，及從事手遊業務	80,000,000	1.12%	10,527	0.044	3,520	-	不適用	4.99%
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555)	於中國從事彩票系統與遊戲開發業務及彩票產品配送與市場推廣業務	114,950,000	1.15%	17,015	0.115	13,219	-	不適用	18.74%
日成控股有限公司(3708)	提供香港樓宇維修保養及翻新服務	155,000	少於1%	440	3.96	613	-	不適用	少於1%
<b>非上市股本證券</b>									
承鋒有限公司([「承鋒」]) (附註2)	營運一家咖啡廳	30	30%	1,151	不適用	518	-	不適用	少於1%

附註1：百齡於2016年10月19日上午9時被取消上市地位。

附註2：年內，於承鋒之投資因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虧損約為633,000港元，並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以及在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75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441,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將監察有關風險，並於有需要時採取審慎措施。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五年：零）。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淨資產約70,52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9,986,000港元），且無借款或長期負債（二零一五年：零）。

##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41,949,882股，每股面值0.02港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金利豐」）（作為配售代理）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據此，金利豐同意盡力以每股配售股份0.58港元配售最多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完成及合共發行5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約29,000,000港元及28,120,000港元。配售淨價約0.56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與智華證券有限公司（「智華」）（作為配售代理）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據此，智華同意盡力以每股配售股份0.29港元配售最多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本公司新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承配人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交易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完成及合共發行12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約34,800,000港元及33,875,000港元。配售淨價約0.28港元。

股份配售所得款項之擬定及實際用途乃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尚在識別之潛在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共有34,3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授予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4港元。購股權行使期由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上述購股權不設歸屬期或歸屬條件。年內並無購股權被行駛或失效。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七日，本集團已按現金代價約2,900,000港元收購彩昌控股有限公司（「彩昌」）100%已發行股本。彩昌自其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產生任何收益。收購彩昌並不構成業務合併。該收購事項旨在收購一輛汽車作日常營運。

除上文所述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 僱員福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1名僱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僱員福利開支（除去董事酬金）及董事酬金分別約為9,342,000港元及3,233,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按年檢討，及僱員根據其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場慣例獲得薪酬。概無董事或行政人員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

除支付薪資外，本集團於香港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資金分開持有及受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每位僱員的每月相關收入之5%向強積金計劃供款。

本公司保持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向選定董事、僱員或其他合資格參與人授予購股權，旨在吸納及留住優秀人才，並鼓勵彼等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作出貢獻。年內，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將合共34,3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董事、僱員或合資格參與人。年內並無購股權被行駛或失效。

## **本集團資產抵押**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二零一五年：無）。

## **外匯風險**

年內，本集團之投資主要以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幣兌換風險。

## **或然負債**

年內，董事未曾知悉有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 **末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有關交易之規定標準。

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之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並膺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按指定任期獲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每三年內至少一次輪席退任。

除上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松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明先生以及劉少恒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採納之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應與外聘核數師開會，以討論於審計或審閱期間發現之任何重要事宜。審核委員會將於中期報告及年報呈交董事會前進行審閱。審核委員會於審閱本集團中期報告及年報之時不單關注準則之影響，亦關注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之影響。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財務資料之審核

載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公告內有關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得本集團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呈列之數額。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業務委聘，而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此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代表董事會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嘉盛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詹嘉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偉平先生、葉明先生、劉少恒先生及曾松星先生。